

## 第四章 民族關係與湖祭

### 第一節 蒙古人與藏人間頻繁的互動

清廷編制盟旗的工作在雍正九年（西元 1731 年）完成，當時規定以黃河為界，蒙古牧地在河北，共 25 旗；藏族牧地在河南，另外蒙古 4 旗加上察罕諾門汗旗也在河南，當時的河南藏族分屬於循化、貴德兩廳管理，其南則是河南蒙古 4 旗的牧地。在本節中所要討論的藏族北遷，指的就是游牧在這一區的藏族，至於游牧在玉樹、果洛地區的藏族，除了當時游牧在積石山北麓及西北流的黃河之間的阿里克族外，其餘均無涉及。<sup>1</sup>清廷對藏人的稱呼為番，熟番從事農業生產，生番從事畜牧，野番從事游牧。

蒙藏兩族因爭奪牧地而互相不滿，彼此間的爭奪與仇恨可以說從乾隆年間開始，其間逐漸擴大，並歷經嘉慶、道光兩朝，直到咸豐初年才得以稍稍舒緩這樣的局面。<sup>2</sup>乾隆初年，駐牧於助勒蓋、克克烏蘇（今大河壩一帶）一帶的六旗蒙古，因為地廣人稀，無力承擔徭役，勢力漸弱，逐漸北移，因此黃河以南的藏民趁機越過黃河占領該地放牧，形成了藏民的大移動，而諸王公台吉「賦性庸懦無能，平時番子等，來擄牲畜，常不能抵禦」。<sup>3</sup>但此時，蒙藏間尚未有大型的衝突。

青海蒙藏兩族之間的衝突之所以會激化，很大的原因是因為清政府的態度，青海辦事大臣偏袒蒙古，蒙古王公的作法無疑又會增加蒙藏兩族之間的摩擦，蒙藏牧民互相掠奪傷人，結怨報復之事，時常發生，但其有歷史與社會的根源，清廷官吏在處理這些事的同時，多半沒有調查清楚真相，就帶兵緝捕，並勒令藏民

<sup>1</sup> 衛拉特蒙古簡史編寫組，《衛拉特蒙古簡史（下冊）》，頁 67。

<sup>2</sup> 崔永紅、張得祖、杜常順主編，《青海通史》，頁 368。

<sup>3</sup> 《大清高宗純（乾隆）皇帝實錄》，卷 1386，頁 10。

賠償。<sup>4</sup>故蒙古只受諸番之害，而番民則受害於蒙古之外，又增官兵之累，導致蒙藏間的衝突越演越烈，在這樣的情況之下，藏族部落為求生存故而北移。藏族的北移活動是自發且無序，在北移的過程中又常伴隨著掠奪行爲，同時又和蒙古社會內部的問題交錯在一起，藏民大量的移入，導致蒙藏間頻繁的衝突與戰爭，或因牲畜的丟失而發生搶奪事件，或因仇恨而搶劫，蒙藏之間的關係自此多生變化。在面對藏族部落時，蒙古各旗從一開始就表現出退縮的態度，在黃河以南的各旗常因無法抵擋而有遷徙之舉。

乾隆五十六年（西元 1791 年），貴德所屬剛察等族番糾眾有百餘人，至河南蒙古界內掠奪，札薩克台吉沙拉布禮（Sharabtili）中槍而死，<sup>5</sup>清代為了加強對黃河以南藏族部落的管理，遂將循化與貴德兩地的藏民劃歸青海衙門管理，但這樣的改變並未影響藏族部落的行爲。<sup>6</sup>嘉慶初年，由於藏族的大肆攻掠，導致黃河以南的蒙旗被迫移往黃河以北，藏族部落遂利用此機會，開始了大規模的北遷活動，也就是這個時候，黃河以南的藏族各部對黃河以北的蒙旗發動了大規模的攻掠行動，而蒙古人丁單薄，無法抵抗，紛紛逃避。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出，自清初以來，青海蒙古被收編為二十九旗後，整個軍事上的力量迅速的消亡，從乾隆末葉開始，力量已不敵藏人。

嘉慶元年（西元 1796 年），策撥克、河南五旗郡王納漢達爾濟呈稱：

近屢被番子搶劫，情願搬至舊游牧尚那克地區，所有河南牧地交循、貴二廳分管，查漢諾門罕應請令其移至河北，請將沙拉圖空地一段賞給住牧，如有不敷，再令其在札薩克三都布札布素等各游牧通融居住。奉旨：准。<sup>7</sup>

---

<sup>4</sup> 衛拉特蒙古簡史編寫組，《衛拉特蒙古簡史（下冊）》，頁 68。

<sup>5</sup> （清）長白文孚，《青海事宜節略》，頁 14。

<sup>6</sup> （清）長白文孚，《青海事宜節略》，頁 15。

<sup>7</sup> （清）長白文孚，《青海事宜節略》，頁 14~15。

嘉慶三年（西元 1798 年），蒙古棄其舊游牧內徙，原本在黃河北岸一帶游牧的六個旗因為難以安居，相繼退到青海湖北側，隨後又與環湖地區的各旗退到西寧府屬的丹噶爾、大通及河西各府縣境內。<sup>8</sup>嘉慶四年（西元 1799 年），清政府派西寧辦事大臣台布等，以武力驅趕移入蒙旗領地內的藏族部落，並令其賠償所掠之物，但成效甚微。同年 12 月，廣厚上奏：

今年春間，納漢達爾濟等仍由尚那克私自搬回河南，並未通報青海衙門，但河南四旗移往尚那克，本屬失計，今伊等既已撤回，應請准其照舊游牧<sup>9</sup>。

由於藏族大規模的移動，造成游牧於環湖地區的大批蒙民紛紛避入內地，而光是避入丹噶爾的蒙民就有 9000 餘人。<sup>10</sup>清廷一方面對蒙古不能護衛自己的牧地感到生氣，另一方面，逃入丹噶爾的牧民得靠清廷救濟，造成社會不安。

嘉慶十一年（西元 1806 年），黃河以南的藏族通過西寧辦事大臣貢楚克扎布上奏清政府，以納地租羊一千隻的方式來交換不再越界生事，<sup>11</sup>這本是解決問題的契機，但清政府不同意，仍令貢楚克扎布驅除藏族部落，藏族部落因此怨恨更深，他們繼續搶劫蒙古部落。嘉慶十二年（西元 1807 年），黃河以南沙卜浪三族深入到湟水以北鄰近西寧的大通一帶，不但搶劫了蒙古人，而且也搶劫漢人居民，更掠奪來往西藏的使者和朝聖者，偶爾還會攻擊清廷的軍隊，清廷接到報告後，相當震驚，這樣的行動違反了清廷先前所訂下不能離開領地的規定。<sup>12</sup>

清政府接到報告後，堅持使用武力鎮壓的方式，先後調兵六、七千名，並將鎮壓白蓮教有功的山東巡撫長齡調任為陝甘總督，那彥成調任西寧辦事大臣，率

<sup>8</sup> 杜常順，〈清代青海的盟旗制度與蒙古族社會的衰敗〉，頁 88。

<sup>9</sup> （清）長白文孚，《青海事宜節略》，頁 17。

<sup>10</sup> （清）長白文孚，《青海事宜節略》，頁 19。

<sup>11</sup> 《大清仁宗睿（嘉慶）實錄》（台北：華聯書局，1964），卷 157，頁 1。

<sup>12</sup> 《大清仁宗睿（嘉慶）實錄》，卷 177，頁 8~9。

兵鎮壓，勉強平息事件。<sup>13</sup>但一段時間後，藏族仍持續的搶劫蒙古牧民，並掠奪清代在肅州的軍馬場，黃河以北二十四旗中，除了遠居柴達木盆地的一旗外，其餘二十三旗大半避入內地丹噶爾與大通一帶，並有貧窮蒙民散居甘、涼、寧、肅邊內，插帳住牧及沿途乞食者，人數不下二萬餘人，而鍋帳牲畜俱無者亦有四、五千人。<sup>14</sup>筆者認為蒙古至此已失去了戰鬥天性，即使遇到藏人北移，也只是倉皇的向北移動、落荒而逃，甚至請求清政府允其北移，不敢正面迎敵。當然羅布藏丹津之亂為青海蒙古在人口上帶來了很大的損失；但另一方面，在心理上，他們也已經退敗，認為清廷可作其屏障，故喪失了自我保護的機制。

道光元年（西元 1822 年），貴德、循化等二十三族藏族部落全部過河游牧，佔領了助勒蓋、克克烏蘇等處，他們不理會陝甘總督長齡命各族遷回黃河以南的命令，因此長齡決定用武力解決。隔年二月，調集兵力八千多人，進攻藏民；三月，由東、北兩路進攻，屠殺藏民兩百餘人，黃河北岸的藏族有的逃匿到青海湖南、北山區，有的被長齡押解南歸，長齡向清廷奏報，道光下旨：

循化、貴德野番，前此盤踞助勒蓋、克克烏蘇一帶，原係蒙古貝勒特里巴勒珠爾等六旗游牧地方，現經大兵將野番剷除淨盡，該督等諭令該貝勒等各歸游牧，以移居青海已久，人少勢孤，不願復業，該游牧地方寬闊，若強力遷回，勢不能固守藩籬，著照所議，助勒蓋一帶，即令察罕諾門汗移居，克克烏蘇一帶，飭回阿里克大百戶住牧，均各給予執照，俾垂久遠，每歲河結冰後，責令分段防河，並於冬春兩季，撥給該諾門汗及阿里克大百戶置備口糧銀各一千兩，以示體恤。<sup>15</sup>

清廷想利用這兩族來阻止黃河以南的藏族向黃河以北發展，但後來證明並不成

<sup>13</sup> 《大清仁宗睿（嘉慶）實錄》，卷 183，頁 28。

<sup>14</sup> 哲倉·才讓，《清代青海蒙古族檔案史料輯編》（西寧：青海人民出版社，1994），頁 86。

<sup>15</sup> 《大清宣宗成（道光）實錄》（台北：華聯書局，1964），卷 37，頁 28。

功。從此可以看出，青海藏人的發展相當興盛，清廷甚至考慮要以藏人的力量來防禦蒙古人，解決蒙古積弱不振，而清廷又不堪其擾的心情。

就在上述安排之後不到兩個月，事情發生了變化，道光二年（西元 1822 年）八月，兵部有關官員在發送新疆的文件時，揭發了清軍對藏人掠奪蒙古的事不聞不問，在陝甘軍隊撤回後，原逃避於青海山區及過河南歸的各部藏民，又重新回到青海湖以南，約有二千餘人，分作四股，肆行劫掠，清兵並未出面阻止。<sup>16</sup>道光大怒，命曾任西寧辦事大臣而當時為陝西巡撫的那彥成前往查辦。先前雖派察罕諾門汗旗與阿里克大百戶助守黃河渡口，但成效不彰，因為察罕諾門汗雖編為蒙旗，但旗內大部分皆為藏人，隨著河南的藏人向黃河以北移動時，此旗也向黃河以北移動，察罕諾門汗以其所具有的宗教地位，與蒙藏各部都有良好的互動，此旗內的蒙藏人民對黃河以南的藏族北遷抱著同情態度，常暗中協助，甚至還和河南藏族合作搶劫各蒙旗，<sup>17</sup>因此也成為清廷打擊的對象。

那彥成抵達西寧後，了解情況後，改變以往清廷的官員對北移藏族部落實行的武力政策，認為：

大抵野番，冥頑成性，貪河北水草，私來游牧，于蒙古之貧富、內地之虛實，豈能知悉？自蒙古王公台吉虐其屬下，其屬下今更窮苦，反投野番謀生，因而導引野番搶劫其主；至內地歇家奸販，貪利前往貿易，無事則教野番，漸擾邊境，有事則潛與報信。總之，野番不知為何處何人，有蒙古而搶及蒙古，有漢奸而擾及內地，近來番勢漸張，其弊在此；且至今日，搶案是否為野番，更有不能遽定者，番子之辨，只在衣冠，今則蒙古、回民、漢奸皆能為番子之衣冠，始僅勾結野番而為之嚮導，繼或並無野番而冒名肆掠，遇有劫案，但云野番，賊去之後，又傳漢奸，漢奸為誰，共有若干？即云回民，是何處回民？蒙古是何旗蒙古，又有

<sup>16</sup> 《大清宣宗成（道光）實錄》，卷 39，頁 21-22。

<sup>17</sup> 《大清宣宗成（道光）實錄》，卷 40，頁 19~20。

若干？均不得知，亦只能概以番賊二字。<sup>18</sup>

所以必須要先撲滅內地（指黃河以北）的火，穩定後方後，再考慮遷移到河北藏族的問題。從以上內容可以看出，當時整個青海社會因為經濟的問題，陷入一片混亂之中，搶案層出不窮，祭海活動也一度受到影響而暫停。

那彥成奏請清廷後決定：

相鄰番地的甘、涼、肅州所屬之隘口、要路，酌增防兵，多不過百名，山僻小路增兵二、三十名，路徑複雜處，即阻斷以防偷越，貴德，循化兩廳派兵嚴密巡防，河州鎮二十四關添設卡兵，嚴禁官歇家收容蒙番，嚴行查禁山僻小路私歇家銷贓易糧，私賣軍火，嚴禁茶糧輸入牧區，規定各旗蒙古需請票易糧，如果浮冒請領者，查明治罪，河南安份之生、野各族番易賣糧茶，由各寺喇嘛並各族知曉事番子報明戶口計賣，照蒙古之票辦理。全行裁革西寧辦事大臣衙門額設通事，週有案件，傳喚應差，有舞弊者，從嚴治罪，並將原議定發給察罕諾門汗旗及阿里克大百戶的一千兩銀之規定作廢。<sup>19</sup>

從這些措施施行之後看來，的確是打擊了河北藏族的活動。暫時遏止了藏人對蒙古人的侵擾。

那彥成也對察罕諾門汗旗實施了一連串的管制，首先斷絕此旗的糧茶市場，讓其生活陷入困境，該旗人與他旗合併購運糧茶，但被清軍發現，最後不得已被迫移到青海湖東的地區游牧。那彥成派西寧總兵穆蘭岱領兵查辦，該旗措手不及被迫歸順，那彥成利用宗教力量使其返回其原來牧地，並派兵押送過河，清理戶

---

<sup>18</sup> 《大清宣宗成（道光）實錄》，卷 42，頁 19-21。

<sup>19</sup> （清）那彥成，《平番奏議四卷》（蘭州：蘭州古籍出版社，1990），卷一，頁 17。

口，另行委任千百戶等頭目，歸官員管束。<sup>20</sup>

在面對藏族部落的問題時，那彥成認為要先渙散其黨，以孤其勢，便易於控制，因此對藏族千百戶進行重新編置：

每三百戶設千戶一員，千戶之下設百戶、百總、十總，百戶一人管一百戶，百總一人管五十戶，十總一人管十戶，三百戶歸一千戶管理，兩百總歸一百戶，五十總歸一百總。<sup>21</sup>

這樣的結果縮小了原來藏族千戶所擁有的權限，本來一人所管的範圍約在千戶左右，甚至多到兩千戶，現在只要三百戶就設千戶一人管理，將權力分散了。千戶之下設百戶、百總、十總，凡百戶一人管理百戶；百總一人管五十戶；十總一人管十戶，誠順出力者，也不吝賞賜，但說明都是虛銜。<sup>22</sup>若三年一貫遵行清廷的法令，管理上無過錯者，發給印照、號紙，作為實缺。規定易換糧茶章程，計口授糧，每年准賣兩次，由戶總報明千戶，千戶具結呈報官廳，給予照票，始能採辦糧茶。河南牧區買賣營業，均由地方官經辦，嚴禁私人與藏民交易。清查戶口，照內地之編置。通過那彥成的分化瓦解之後，遷往河北的藏族各部，形成孤立，在清軍的威脅誘騙之下，悉數回歸河南原牧區，清軍並在各部落過河之際，清查戶口並安插，總計共設立千戶十名、百戶四十名，百總八十六名，十總四百名。

藏族各部陸續南遷後，那彥成又著手安排蒙古諸旗，將散處邊內插帳住牧及在西寧、丹噶爾、甘、涼、肅等乞食蒙民，一一交由各旗領回住牧並酌以賑災，但河北各旗人口喪失的情況相當嚴重，所以將青海湖北側群科灘作為河北諸旗安插之地，並在察罕托羅亥地方派駐換防官兵一千名，以資捍衛，此後，青海湖以

<sup>20</sup> (清)那彥成，《平番奏議四卷》，卷二，頁 5~6。

<sup>21</sup> 青海省志編纂委員會，《青海歷史紀要》，頁 217。

<sup>22</sup> (清)那彥成，《平番奏議四卷》，卷二，頁 13~14。

南以東的地區基本上就沒有蒙古牧民的蹤跡了。<sup>23</sup>

自咸豐以來，蒙藏兩族之間的牧地爭奪戰至此稍見平緩，經過那彥成的限制及約束，各歸其地，但那彥成擔心將來藏人還是會渡河北上，所以要求藏人也要參加祭海與會盟，和蒙古共同接受清廷的約束與管理。這是清廷繼初期壓制蒙古人的力量後，第二次針對青海的藏人進行壓制，可見，藏人的力量在雍正、乾隆年間發展相當迅速，足以勝過青海蒙古。在蒙藏彼此紛爭的幾十年裡，蒙古一直居於下風，剛開始因畏懼藏人力量，不敢出戰，最後只能聽任藏人侵害，還得要清廷出兵維護，蒙古力量微弱可見一般。經過那彥成的處理，用祭海儀式來緩和蒙藏之間，某種程度上承認藏人的地位，蒙古人的地位也相對降低；至此，祭海與會盟不再只是專屬於青海蒙古人的一項活動，而演變成中央掌控地方的一種手段及工具。

另一方面，青海蒙古的盟旗制度到道光年間也有較大的改變，首先是道光三年（西元 1823 年）10 月，那彥成奏請清廷將游牧於黃河以北的地區的全部二十四旗分為左右兩翼，每翼十二旗，各設盟長、副盟長一名。<sup>24</sup>正副盟長設立後，「各旗一切大小事件，令該旗呈報該盟長處，核明轉呈西寧辦事大臣辦理，而操演蒙古兵丁，巡防卡倫等事，交由該盟長管理，以專責成」。<sup>25</sup>盟長之設立主要針對各旗缺乏自衛自保的能力，通過盟長的統一組織和協調起到聯防的作用，意在改變長期以來蒙古各旗在遭受藏族部落攻擊時的消極態度，能夠有效的防衛。但盟長並無自行處理各所屬旗務的能力，所以並無相對應的辦事機構，兩翼正副盟長的人選由西寧辦事大臣從各旗札薩克王公台吉中挑選，並奏請朝廷批准任命；或者由各札薩克王公台吉推舉後，再由西寧辦事大臣轉呈朝廷批准，任職可以終身但不能世襲。

那彥成的查辦番案在短短的數月間讓大批北移藏族牧民南歸，這大大地的減

---

<sup>23</sup> 杜常順，〈清代青海的盟旗制度與蒙古族社會的衰敗〉，頁 88。

<sup>24</sup> 《大清宣宗成（道光）實錄》，卷 60，頁 17。

<sup>25</sup> 哲倉·才讓，《清代青海蒙古族檔案史料輯編》，頁 102。



輕了對蒙古各旗的壓力，招徠蒙旗人口的措施也讓蒙旗人口急遽減少的趨勢得到緩解，等於暫時中止了蒙古旗的孱弱。在那彥成查辦番案的期間，也大量地處理搶案及劫案等命盜事件，清除了不少在牧區為非作歹的無業游民，有利於蒙古社會環境的安定。同時，因為整頓了蒙藏兩族的糧茶貿易制度，雖然對其貿易進行了更加嚴格的控制，但還是保證了牧民對糧茶的基本需要，也打擊了內地商販對牧民重利剝削的行爲。

那彥成查辦番案的目的是在於維持清廷在青海地區的統治秩序，雖然他實行一系列的行動暫緩了藏族對蒙古各旗的強大壓力，但未根本性的解決藏人對草原的需求。所以無論是在蒙旗中設立盟長進行聯防；或是直接派官兵鎮守，河南藏族部落對於往河北的攻掠或對蒙旗的搶奪活動都不曾真正停止，雖然黃河以北的蒙旗每年仍派兵參加聯防，但經濟上的壓力讓這項措施未能起到有影響性的作用，反而成爲各旗沉重負擔上的另一筆。本欲護衛蒙古，反致蒙古坐困，駐防的官兵更是疲於奔命。直到咸豐元年（西元 1851 年），此項兵差因爲無力負擔而免。<sup>26</sup>

清道光十二年（西元 1832 年），貴德廳卡外藏族思昂拉千戶所管八大族，因草原狹窄不敷放牧，生活困窘，遂聚眾進攻邊卡清軍，<sup>27</sup>陝甘總督楊遇春征調撒拉回士兵一千名，會同漢、土族士兵三百名前往鎮壓，結果造成循化地區各民族相互殘殺，互有傷亡；同年，另四部藏族也渡河北移，搶劫蒙古，並與巡防官交戰。此兩次北移活動雖然都遭清軍武力鎮壓，但也揭開了黃河南岸藏族大規模北移的序幕。<sup>28</sup>

清政府因河南地區仍不穩定，清道光二十二年（西元 1842 年），貴德廳所屬藏族各部趁著黃河結冰之際，紛紛踏冰北移在克克烏蘇等地，隔年，陝甘總督派清軍前往征剿，毫無成效，藏人北移的各部落已由黃河沿岸地區逐漸的移到環湖地區，群科灘各蒙旗頻遭搶劫，西寧辦事大臣德興急忙召集官兵防守丹噶爾。此

<sup>26</sup> 《大清文宗顯（咸豐）實錄》（台北：華聯書局，1964），卷 30，頁 25~26。

<sup>27</sup> 《大清宣宗成（道光）實錄》，卷 211，頁 22~23。

<sup>28</sup> 崔永紅、張得祖、杜常順主編《青海通史》，頁 374。

後，數任陝甘總督對北移藏族進行剿辦均無結果。<sup>29</sup>道光二十六年（西元 1846 年），清軍趁兵雪融化之際，大舉出兵，猛攻青海湖濱各地，藏族部落因早已得知消息，在黃河封凍之際時已返回貴德、循化等駐牧地，清廷仍一再進兵，兩方激戰，最後，各部落的藏民退入今甘肅省境內，大部分投奔拉卜楞寺，一小部分退入川北藏民地區，此次事件後，清軍在黃河沿岸等地設立多處據點，率兵駐防，加強會哨制度。<sup>30</sup>

儘管清廷使用了相當多的手段，始終不能阻止藏族渡河北遷的事實，咸豐初年，河南藏族各部大規模的北進，游牧於環湖地區，當時的清廷忙於對付太平天國的運動，無力兼顧，最後終於迫使清廷認可在環湖地區游牧，青海的蒙古族也相對地喪失了他們在環湖地區的權益。<sup>31</sup>清廷派西寧辦事大臣福濟負責重劃牧地，環海及河北各地允許剛察等族住牧，同時編查戶口，清廷被迫承認藏族部落北遷的事實。筆者認為能夠參與祭海對藏人而言，是經濟上的附加價值，也等於取得了游牧的公開權利，青海藏人持續近百年的抗爭終於達到目的，青海蒙古的地位也相對微弱。

咸豐七年（西元 1857 年），新任陝甘總督樂斌在徵得各旗蒙古王公的意見，將青海湖以南地區暫時借與游牧，奏請將北移藏族安置在青海湖以南的地區，以為羈縻之策，咸豐九年（西元 1859 年），西寧辦事大臣福濟繼續籌劃安置事宜，奏准將移入河北的河南 8 個部落即千百象、剛察、汪什代克、都受、完受、曲加洋沖、公洼他爾代及拉安等族，此八部落在環湖地區劃給地界游牧，並委任千百戶層層管束，八部落的首領遂向西寧辦事大臣繳呈保十事，及分守要隘等各甘結。並與蒙旗各守疆界，互不侵佔。<sup>32</sup>至此，自乾嘉之際開始，持續了百年之久的黃河南岸藏族北移活動最終以「環海八族」的形成而宣告結束，青海地區蒙藏

---

<sup>29</sup> 益希汪秋、白珍，〈清道咸年間青海藏族回牧黃河北岸述論〉，《西南民族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6 年第 6 期，頁 86~87。

<sup>30</sup> 《大清宣宗成（道光）實錄》，卷 431，頁 13~14。

<sup>31</sup> 杜常順，〈清代青海的盟旗制度與蒙古族社會的衰敗〉，頁 88。

<sup>32</sup> 《大清文宗顯（咸豐）實錄》，卷 253，頁 4。

兩族因為牧地的爭奪關係也到此告一段落。

河南藏族對河北蒙族反覆不斷地攻掠，讓青海的蒙古族長期處於一種動盪不安的社會環境之中，在這樣的一個過程裡，外部藏族的攻擊與內部蒙古族的階級問題是交錯在一起的，整個蒙古族的社會呈現相當矛盾的狀態。蒙古王公對蒙民的壓迫讓他們常常混入於藏人之中來進行反抗，道光初年西寧辦事大臣松廷指出：「查蒙古衣帽本有舊制，向與番子不同，此次奴才等帶兵出口，見蒙古衣帽率皆照依番子式樣制造」。<sup>33</sup>因此奏請朝廷禁止，可以想見蒙古人著藏服除了是用以自保的一種手段之外，同時，也有貧苦的蒙民可藉機假冒藏民的身分恣意地掠奪，讓人無從辨認。旗與旗之間的隔絕、社會矛盾及經濟上的衰敗也讓生存條件更惡劣，讓蒙古族失去了內聚的力量，同時也讓蒙古意識更為淡化。

青海和碩特蒙古由於宗教信仰、文化教育、婚姻以及牧地交錯等原因，受到藏文化的影響很深，有些地區不僅接受藏文化，而且語言、文字、風俗習慣等方面，也逐漸與藏人一致，總體而言，以河南最深，這種趨勢的影響至今日也還看得出來。青海和碩特蒙古信仰藏傳佛教格魯派，格魯派在青海具有統治地位，絕大多數的藏人也都信仰格魯派，共同的信仰變成了一種催化劑，所以很多方面的知識便藉由寺院開始傳播，因此學習知識的前提是要通曉藏文，以河南及和碩特前首旗為例，他們是蒙古人，但是受的是藏文化的教育，通曉藏文和藏語，不習蒙文及蒙語，即使演奏樂曲也是藏曲。<sup>34</sup>因此，我們可以看到兩個民族的文化勢力角逐，會隨著時代及環境的演變作調整，也是生存所必要的方式之一。

從羅布藏丹津事件後，青海蒙古社會陷入衰敗的命運，雖然在政治上他們處於較為優勢的地位，但實施的力量卻弱於藏人。藏人社會得到了較大的發展空間，但以政治地位而言還是低於蒙古人。從乾隆年間一直到咸豐年間的牧地之爭，讓蒙藏民族間一直有很激烈的衝突，造成青海社會更加的動盪不安，主要是經濟的因素。藏人爲了想得到經濟上的優勢就必須要先取得政治地位上的認同，

---

<sup>33</sup> 哲倉·才讓，《清代青海蒙古族檔案史料輯編》，頁 71。

<sup>34</sup> 衛拉特蒙古簡史編寫組，《衛拉特蒙古簡史（下冊）》，頁 83~84。

所以藏人也積極的想要加入祭海與會盟的儀式中，惟有如此，才能取得公開的游牧權利，也才能維持牧民們的生計。所以，蒙藏間頻繁的互動起因於藏民的生計問題，並以加入湖祭作為平息蒙藏紛爭的結果。

## 第二節 蒙古與穆斯林地方政權的互動

蒙藏民族間一百多年的戰爭，讓蒙藏雙方皆深受其害，此時，穆斯林（此穆斯林指的是信奉伊斯蘭教信眾的正確稱呼，一般民間多稱為回教徒）繼之而起。在十九世紀後半葉，穆斯林的勢力一度打敗清軍，海神廟也因此傾倒。光緒帝時，湖祭是在帳篷中舉行，可能是為了祈禱青海湖神幫助滿清打敗穆斯林的勢力，在光緒三年（西元 1877 年）時，清代在西寧城外建一新廟，並於廟中懸掛了一塊「威靖河湟」的匾額祈福。<sup>35</sup>由此得知，對清代而言，即使有反叛力量的對象從蒙藏轉為穆斯林之後，青海湖神仍然被視為平定穆斯林的重要精神力量，清廷對蒙藏的付出也得到回報，因為蒙藏一致都站在清廷這一方。

青海是個多民族地區，除了漢族之外，還有蒙、藏、回、土、撒拉等少數民族。長期的相處之下，不管是在經濟、文化傳統、風俗等方面，各民族間彼此產生了互動及交融，漢、土、回、撒拉及部分藏族交錯居於東部河湟地區，主要從事農業，兼營畜牧業；回、撒拉兩族又多以經商沽販者，蒙古族與另一部分的藏族則分布在廣袤的牧業區，以游牧為主，不同的經濟生活造成了不同的人文特點。民族文化上的多元性，成為青海社會上的一個發展特徵，各少數民族都信仰宗教，在不同的宗教間也的確存在著或多或少的排他性，所以在社會經濟的發展過程中，相鄰的民族之間也必然存在著經濟的利害關係。故青海的社會中，是存在著民族的矛盾與距離的，影響到民族之間的來往。

---

<sup>35</sup> 《大清德宗景（光緒）皇帝實錄》（台北：華聯書局，1964），卷 56，頁 2。

清統治者對穆斯林民族所採取的歧視政策，加上民族宗教問題，造成青海社會的緊張，清政府官員對西北伊斯蘭教派的門宦之爭未能了解或處理，沒有平息風波，反而造成彼此的衝突激化，最終導致咸豐、同治年間，西北各地回族、撒拉族大規模的反清運動。在鎮壓回、撒拉民族抗爭的過程中，清代統治者又動員漢、藏、土等各民族間的上層人士舉辦團練，並參與鎮壓，所以當地的民族皆以民族身分或者宗教信仰作為分界，彼此猜忌、排斥，行動上也相互對立。

回、撒拉族內不斷地發生的教爭，本質是門宦制度不斷發展的背景下形成的，持有宗教特權的地主不停的擴張自己的勢力，以維持自身的利益，漸漸變成斂財聚富的行為，由於有這樣的權力，阿訇競相增立新教，彼此抗爭；由於這些都打著宗教信仰的旗幟，所以很容易蠱惑廣大的信仰民眾，在激烈的爭奪中，人民作了無謂的巨大犧牲。在近代時期，青海東部除了以上所言的教派之爭之外，青海西部牧業區的民族關係及社會矛盾也很複雜，從清中葉以來，蒙藏兩族間因為爭奪環湖草原的戰爭雖然大致決定了結果，蒙古讓出他們在環湖草原的權利，河南藏族紛紛移居環湖草原，但兩族間因長期衝突而產生的隔閡並未馬上消除，清廷統治者所行的民族政策也加深彼此間的民族矛盾，同時，蒙古人內部社會的對立也未緩解，藏族部落也因為生產的條件問題，彼此對立及抗鬥，所以，當時整個青海社會的民族關係是緊張而混亂的。

清咸豐年間，太平天國的革命襲捲了東南，對西北也造成了很大的影響，清廷為了籌措大筆的經費，因而加重了對西北的課稅，一時之間，苛徵雜稅相繼而來，加上連年旱災，以致民不聊生。清同治元年（西元 1862 年），與太平軍相呼應的四川軍由川北進入陝南，陝甘為之震動，陝西回民紛紛響應，大規模的西北回民反清抗爭自此爆發。

西北回民的反叛在 1862 年太平天國事件接近尾聲的時候，正在發展最興盛的時候，回民反清爆發的原因主要有二：一是清政府的地方官員對回民一直存有

歧視及壓迫，二是與回民對伊斯蘭新教的狂熱相關。<sup>36</sup>新教興起於十八世紀後期，1861 年的暴動只是間歇性的，但 1862 年，回民的暴動突然增加與許多強度，演變成大規模的反清抗爭，大戰一觸即發。

清同治元年 10 月，河州發生新舊教衝突，附近的漢、藏人民被殺的很多，雖然當時的西寧辦事大臣極力試圖調停，表面上似乎平息了爭端，但實際上，在平靜的社會表面下其實已經是劍拔弩張了。當時回民反清的勢力分爲四路，西寧辦事大臣無法鎮壓，附近的陝甘又因爲兵力不足，糧餉不繼，所以力量嚴重不足，當時清廷的兵力薄弱，政府因而採取「以回制回」的辦法，但清代的力量微弱，無法完全控制當地回族的力量。即使當時西寧在名義上是屬清政府管理，但實際上卻落入以馬桂源兄弟爲首的回族手中。

同治六年（西元 1867 年），清政府以平定太平天國革命有功的左宗棠爲欽差大臣兼任陝甘總督，奉命鎮壓反抗的回民，由於左宗棠所率領的軍隊策略運用得宜，<sup>37</sup>在年底就已經底定陝西及寧夏，1882 年後將兵鋒轉向河州，<sup>38</sup>西北回民反清的抗爭遭受到嚴重的挫折，河州、河西、肅州與青海東部的回民仍堅持要抵抗清軍。在清軍與回民的抗爭下，清軍使用威逼利誘的方法，試圖瓦解回民的力量，而幾位回民首領又動搖，投降清軍，如河州首領馬占鰲投降清軍，其子馬安良成爲清軍的先鋒，在這樣種種不利的情況之下，清軍與回民間歷經數十場大小戰役，回民反清的力量逐漸佔了下風。

同治十二年（西元 1873 年），左部劉錦棠軍進攻大通，在清軍的進迫下，回民內部發生分裂，清軍佔領大通後，進攻到巴燕戎格，並以計策奪取該地，成功進入巴燕戎格後，迫令撒拉族首領交出軍械馬匹，隨即進逼循化，回民的反抗都在清軍的鎮壓下相繼失敗，五月，清軍摧毀各炮台碉堡，並賠償修復廟宇的錢，至此，青海地區回民與撒拉族人的反清抗爭均被鎮壓。<sup>39</sup>（附圖六：清同治二年

<sup>36</sup> 默利爾·亨斯博格著，《馬步芳在青海 1931-1949》，頁 20。

<sup>37</sup> 青海省志編纂委員會，《青海歷史紀要》，頁 230。

<sup>38</sup> 默利爾·亨斯博格著，《馬步芳在青海 1931-1949》，頁 21。

<sup>39</sup> 楊效平，《馬步芳家族的興衰》，頁 10-17。

## 至十四年西北回民反清戰爭示意圖)

歷時十二年之久的西寧地區回族、撒拉回反清活動最終宣告失敗。這次的抗爭直接地打擊了清政府在西寧地區的統治權，事件的導火線雖然在於教派之爭，但清政府長期以來對回族的忽視才是這場戰爭背後的主要原因。這次抗爭之所以失敗，主要是因為各地的回族隊伍未能整合，許多回族的首領陣前倒戈，且這次抗爭的意義主要是宗教性的，在青海當地的其他民族多半不信仰伊斯蘭教，因為宗教的因素導致回族、撒拉族與當地的蒙、藏兩族有一定的隔閡，所以這場戰爭只被侷限在回族和撒拉族中，並不能廣泛的引起青海其他民族的人民共同參與。所以在抗爭的過程中，一度引起民族間的矛盾，甚至演變成民族間的仇恨，蒙古族、藏族和漢族在與回族、撒拉族的混戰之中，也付出了很大的代價。

同治年間西北回族的反清抗爭之後，清政府並未即時解決當地的問題，反而制定了更多的限制及高壓的政策，隨著這樣的矛盾與衝突，當地的民族問題不但未獲得解決，反而埋下了更大的引爆點。<sup>40</sup>自從清同治年間的回民抗爭事件後，西北回族的社會發生了大變化，除了原來擁有門宦教權的既得利益者外，又產生了一批以清政府的力量為背景的政治軍事實力派的人物，像是馬占鰲、馬海晏等人，這樣一群人的出現讓回民社會內部的情勢更加的複雜化，也影響著青海複雜的民族關係。這些新得權勢者，為了擴大自己的力量，以軍事為後盾，努力地向宗教的領域裡滲透，藉以打擊其他教派，於是，宗教、政治與民族間的矛盾全都交織在一起，演變成光緒年間河湟事變的引線。

清光緒十七年（西元 1891 年），循化地區連年大旱，糧價飆漲，人民生活困苦，而新舊教之間的爭執便利用這樣的機會，趁機擴大事態；光緒二十年（西元 1894 年），由於中日甲午戰爭爆發，清軍無力西顧，故新、舊教之爭在循化地區表現的異常激烈，而官府的處理更燃起了新、舊教之間的仇恨，因此，在清政府官員的處理不當下，當地的回族、撒拉族又再度激起了對清政府的恨意，但教爭

---

<sup>40</sup> 崔永紅、張得祖、杜常順主編《青海通史》，頁 440-441。

到最後竟轉變成爲反清的政治抗爭，於是揭開了光緒年間的河湟事變的序幕。

我們可以發現，清廷從蒙藏事件到回族事件中，始終都是抱持著安撫或壓制的態度，並不想從根本上解決青海的民族問題。清初，清廷以祭青海湖來安撫蒙古，並分散蒙古的勢力；中葉後，由於藏人勢力經過休養生息後，日漸壯大，清廷用加入祭青海湖的儀式，來承認藏人在青海的地位；清末民初，回族聲勢漸起，到後來也加入祭青海湖的行列中，這說明清政府對青海的民族問題並沒有解決的誠意，另一方面，祭海的確在某種程度上達到籠絡民族、維持邊疆地區安寧的功用。

一年多後，河湟事變在清廷傾全力鎮壓後宣告失敗，之後，董福祥利用馬安良等一批從反清事件中新崛起的人馬，開始了對回族、撒拉回等群眾的殺戮。在河湟事件的善後行動中，馬安良趁機打壓門宦的力量，將原來新舊派的重要人物都加以殺害。利用善後的理由，向人民大量徵收稅糧，順便中飽私囊，至此，回族首領在政治上的勢力開始發展、茁壯。<sup>41</sup>

在西北所發生的幾次回變，主要都是宗教上的教派之爭，所以在某種程度上，並不能引起在青海蒙、藏人民的認同，蒙、藏的人民反而站在清廷的立場來對抗回民。幾次的回民事變，由於勢單力薄、號召力弱，很快就被清軍的力量鎮壓下來。對青海蒙古而言，加入清廷的征戰也造成了經濟上極大的負擔，對原來就不甚穩定的蒙古經濟，更是一大傷害，由於蒙古與回族信仰不同的宗教，所以彼此的關係一直是對立及衝突的，加上清政府在政治上的策略因素，兩族間的關係可說是相當緊張。

清同治年間回民反清抗爭之後，三馬的勢力並起，接著，在河湟事件後，更是將馬家的勢力又帶往另一個高峰。<sup>42</sup>青海一帶原爲清代理藩院管理下的特別行政區，當時，青海回族的首領仍向清政府稱臣，並成爲與青海當地其他民族相抗衡的一種力量，等到清帝遜位後，青海的馬家趁著改朝換代交替之際，漸漸發展

---

<sup>41</sup> 青海省志編纂委員會，《青海歷史紀要》，頁 238~240。

<sup>42</sup> 楊效平，《馬步芳家族的興衰》，頁 1。



起屬於自己的一股地方勢力，故青海成爲穆斯林的控制範圍。<sup>43</sup>此區在政治上的地位變得更加重要，它一方面是國際政治上的要地；另一方面，穆斯林要將它變爲自己的地盤。清初，因籠絡蒙古而定制的湖祭，在此，也演變爲中央政府與地方穆斯林角力的一個場地。

民國時期後，政治版圖開始大幅度的改變。1911年，外蒙宣布獨立。1913年，外蒙與西藏彼此承認獨立，英國將青海命名爲新西藏，這些事件都威脅到當時青海的穆斯林首領馬麒（爲馬海晏之子，馬步芳之父），馬麒一家興起主要是因爲幫助清廷打擊其他穆斯林而得勢，但在當時，他若要保護住自己的勢力只有兩種選擇，一是宣布獨立；一是尋求國民政府的支持，而由於他信仰的是伊斯蘭教，與蒙藏民族所信仰的藏傳佛教，是完全不同的宗教，所以也無法與蒙藏民族合作，所以馬麒只能選擇後者，才能夠保住自己的地位及勢力。

其實，不只是馬麒，幾乎所有青海的蒙古人及藏人也都在此時投歸了國民政府，因爲承認共和還可以保持原有的特權及優勢，以當時蒙藏自身實力而言，歸順可以說是較好的方法；故蒙古及青海寺院的代表集聚在北京承認共和，被派任爲西寧總兵的馬麒也開始運用當時情況的混亂，來達到自己的目的。雖然管理蒙藏事務並非他的職務，但他仍與西寧的辦事長官<sup>44</sup>廉興建立起關係，一起召集蒙藏王公於海神廟，一起主持祭海的典禮，會畢還發電報給中央政府，表示自己完成了宣布中央德政的任務。<sup>45</sup>

當時，張廣建爲袁世凱派入甘肅，入甘之後，張廣建首先打擊馬安良的地方勢力，馬安良因此離開蘭州，退居河州，馬麒見勢，決定討好張廣建，張廣建也囑咐馬麒與廉興要好好安撫青海的各蒙古王公及藏族千百戶，必須讓他們緊緊的連結北京政府，不讓其他的力量有可趁之機。張廣建素有貪污的名聲，行爲也不好，這點給了馬麒機會，馬麒一面討好他，一面開始倒廉活動，他控告廉興賄賂，

<sup>43</sup> Uradyn E. Bulag 著，張永儒、藍美華譯，〈青海湖祭：民族關係與儀式政治〉，頁 74。

<sup>44</sup> 清代在 1902 年實施的新政，似改變了由朝廷派專員主祭的傳統，而改由西寧辦事大臣擔任主祭，由蒙古王公及藏族千百戶協助。

<sup>45</sup> Uradyn E. Bulag 著，張永儒、藍美華譯，〈青海湖祭：民族關係與儀式政治〉，頁 74。

並讓他被收押，北京政府因而裁撤青海辦事長官，並任命馬麒為鎮守使兼任青海蒙番宣慰使，至此，青海的軍政大權歸於統一，並結束了青海地區三權分治、政令不一的局面。<sup>46</sup>馬麒取得大權後，青海就落入了回族統治的勢力範圍內。

馬麒的地方身份及他的軍事力量，使得他有能力可以大玩謀略。他召集蒙古王公及藏族千百戶舉行湖祭，表示了他對中央政府的選擇，在馬麒所主導的祭湖儀式中，我們可以看到他將政治謀略與軍事力量成功地結合。<sup>47</sup>除了更換中央政府的牌位之外，我們可以看到湖祭的儀式幾乎未有大規模的變更，<sup>48</sup>對他而言，他所要維持的不過是自己在青海所建立起的勢力，對於是誰主政並沒有太大的興趣；對蒙藏民族而言，政治制度並未改變，改變的只是中央的領導，也不會影響蒙藏王公所享有的特權，故願意參與此項活動。故馬麒依舊舉辦蒙藏的此項活動，以拉攏青海的蒙藏民族。在這樣的局勢下，青海的蒙藏人民與穆斯林的地方勢力構成了微妙的平衡。

雖然馬家所信仰的是教規嚴格的伊斯蘭教，但從清末所發生的回民反清事件中，我們可以看出馬家對介入伊朗蘭的教派之爭並無太大興趣，反而是對於政治上的力量有強烈的欲望，在回民反清的勢力之中，馬家趁機殺害了新舊教派的首領，為的就是取代他們成為新一代的掌權者，由此可見，對於任何教派都無法獲得馬家的支持，於其在宗教的爭奪之中出線，還不如直接投靠清廷那一方，以得到政治上的穩定發展，從這點來看，馬麒對於青海蒙藏民族祭海的儀式，應該是政治上的利益優先於宗教上的限制，與其遵守伊斯蘭教一神信仰的教規，倒不如從青海蒙藏民族的祭海儀式中獲得政治上的肯定，藉機取得中央的信任而提高馬家的政治地位。

1928年，甘肅省政府重新改組，推動了對回民叛亂的鎮壓，國民軍代理馮玉祥任命馬麒為省政府委員，以便使他放鬆對西寧的統治，但馬麒稱病拒絕赴

---

<sup>46</sup> 周開慶，《西北剪影》（台北：商務印書館，1972），頁42。

<sup>47</sup> Uradyn E. Bulag 著，張永儒、藍美華譯，〈青海湖祭：民族關係與儀式政治〉，頁75。

<sup>48</sup> 青海省地方志編纂委員會編，《青海省志（八）青海湖志》，頁289。

任。當時，馮玉祥派親信在國民黨中央政治會議上提議，應該要將甘肅省分爲甘肅、寧夏、青海等三個省份，這個要求成功了，青海從甘肅分出之後。馮玉祥命他的部下孫連仲赴青海任省政府主席，藉機分散馬麒的勢力。但這樣的情勢並沒有維持很久，1930 年間，由於國民軍與國民黨之間發生戰爭，結果，國民政府控制了青海，並因此委任馬麒擔任青海省政府主席，直到他去世爲止。<sup>49</sup>

1927 年，新任的甘肅省教育廳長馬鶴天奉令巡視青海各處以調查教育狀況，在馬麒的陪同下，參加並主持了 1927 年的湖祭，當時馬鶴天對儀式的內容作了一些變更，也反映出了當時民族的心理。<sup>50</sup>我們從當中的記載發現，雖然朝代已然更替，國民黨的新政權依然將湖祭視爲傳播意識型態的一種工具，並爲他們的政權從事教化的工作，利用湖祭拉攏當地各民族，促成民族關係的改善。

國民黨政府統一中國後，馮玉祥擔任行政院副院長，在他的計畫之下，青海從甘肅省中分離出來，獨立建省。在馮玉祥所主導的青海委員會中，那些原來的回族領袖並不得勢，等到馮玉祥與其他勢力征戰，因而離開青海之後，青海的回族領袖才得回原來失去的權力。當時的青海省主席由馬麒代理，他決定依靠蔣介石，以得到雄厚的政治資本，後被任命爲青海省主席。正當此時，國際局勢轉趨複雜，日本入侵滿洲及外蒙古，而康區的衝突引發藏區和四川軍的戰爭，玉樹地區的寺院糾紛又因爲昌都藏軍的介入而更加複雜，馬步芳把握住這個機會，趁機阻止蔣介石的兵力進入青海，並令其部屬挑釁藏軍，藉以引起青海與西藏之間的戰爭，讓蔣介石所派往青海之軍隊無法順利進入，維持自身勢力的穩定性。<sup>51</sup>由此，就可看出青海的馬家軍閥爲了鞏固自身的勢力，其實並不在意要歸順誰，只要在青海的力量得以維持，投靠誰並不是太重要的問題。

因爲這次的事件，地方的爭端變爲國際的問題，讓青海的政治注意力瞬間提升了許多，在此中間，蒙藏的態度再度成爲此事的關鍵。新任的青海省政府主席

---

<sup>49</sup> 默利爾·亨斯博格著，《馬步芳在青海 1931-1949》，頁 27~28。

<sup>50</sup> Uradyn E. Bulag 著，張永儒、藍美華譯，〈青海湖祭：民族關係與儀式政治〉，頁 75~76。

<sup>51</sup> 陳秉淵，《馬步芳家族統治青海四十年》，頁 84~88。

馬麟（其兄馬麒死後，由馬麟繼任），要求政府提出解決之道，同時，中央的蒙藏委員會也呈請行政院派員前往青海主持祭海，以籠絡當時的蒙藏民族，呈文中表示，若祭海停止，則蒙藏民族不知有中央政府的存在，特別是國家現處於內憂外患時期，更應該宣達中央的政令，以成鞏固邊防之意。1932年，蒙藏委員會官員陳敬修一行人前往青海祭海，並行宣達政令之務，詳情已在前章中詳述。

馬家利用了蒙藏的民族問題，以減輕蔣介石想要削弱穆斯林的勢力，換句話說，蒙藏民族愈有背離之心，就愈能激起漢族的愛國心，則馬家統治青海的勢力就愈穩固。所以，1932年的祭海活動，就成爲馬家的政治策略之一。<sup>52</sup>在當時多變的局勢裡，馬家爲了鞏固自己的力量，基本上是向國民黨政府靠攏的，但又與其保持一定的距離。1936~1937年之間，馬步芳也曾打擊共產黨的紅軍，共產黨給予其封號爲穆斯林的「馬家軍」，並特別強調穆斯林，這在民族意識上也足以挑起爭端，這樣的行爲讓馬步芳趕緊向國民黨政府報告，聲明他的軍隊是屬於國民軍的一部分。所以，即使共產黨相當努力地想要勸說回民支持共產黨，並與新疆、外蒙建立聯軍的體系，但是一直都沒有成功。1937年2月，共產黨在甘肅發動了對國民黨軍隊的進攻，但是青海、寧夏等地的回民支持的是國民黨的軍隊，使得他們能夠將共產黨的勢力逐出甘肅，直到1949年前，西北回族的上層都一直堅決地反對共產黨的軍隊及勢力。<sup>53</sup>

1937年，對日抗戰剛開始，中國西北的地位更加重要，也直接影響到中國的存亡。所以，爲了控制西北，特別是青海，變成了政府的首要之務。當時的中央爲了能讓馬步芳繼續效忠，共同抵抗日本，並爲了安撫蒙藏人民，派了當時第八戰區的司令長官朱紹良前往主持1940年的青海祭湖活動。該次也是祭海規模最大的一次。

馬步芳爲了讓朱紹良相信他的忠誠，並顯示他對當地的蒙藏人民仍能有效管

---

<sup>52</sup> Uradyn E. Bulag 著，張永儒、藍美華譯，〈青海湖祭：民族關係與儀式政治〉，頁78。

<sup>53</sup> 默利爾·亨斯博格著，《馬步芳在青海1931-1949》，頁90。

理，青海的民族團結是有效的。所以，他相當認真的籌劃該次活動。<sup>54</sup>他要求蒙古王公及藏族千百戶提前作準備，還要準備當地的特產作為送給朱紹良的禮物。為了使朱紹良旅途平穩，也派人日夜趕工，修築道路，在青海湖東北方「青果加拉」<sup>55</sup>設祭場，祭臺設海濱一土臺上，土臺廣可容萬人，土臺最近海處更築一較高二、三尺的土臺，即海神牌位的所在處，<sup>56</sup>其中祭品包括：一頭牦牛、二隻綿羊、一條哈達、兩根紅蠟燭、盛有奶茶的銀碗、各種穀類、水果乾、糖果等共32種。<sup>57</sup>朱紹良主祭，馬麒陪祭，蒙藏人民等兩千多人參加。

根據朱紹良的演講內容，他也特別強調「精誠團結，服從命令」，<sup>58</sup>這也顯示青海湖神所要保佑的對象是所有民族，一起對抗外來的侵略，所以祭海自此演變成爲一種團結的象徵，不再向以前一樣是爲了某特定民族，彰顯某特定民族的地位。祭海之後，舉行會盟，由中央分送禮品，蒙藏人民獻上特產，其中參加的人包括蒙古王公、藏族千百戶、蒙藏人民、活佛，另外還有哈薩克人、回民、漢人、來賓等，總計兩千多人。<sup>59</sup>蒙藏代表除了獻上哈達之外，並向朱紹良行「敬酒」儀式。

祭文根據當時曾參加典禮的周開慶記載：「維中國民國二十八年八月三十日，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特派第八戰區司令長官朱紹良，代表致祭於青海海神而陳以詞曰：惟神德並岳瀆，位正西方，控清引濁，沐陰浴陽。層次浩瀚，萬靈潛藏，數千里潤，爲百谷王。吐宮成樓，駕鼉作梁，亙古如斯，其靈孔彰。名匹星宿，威懾河湟，泄則尾閭，嘆興望洋。倭寇華夏，撻伐用張，神其默佑，我武維揚。蕩瑕滌穢，恢土復疆；金湯永固，日月重光。茲藉明禋，肅備蒸嘗；海若戾止，歆此馨香。尙饗。」<sup>60</sup>這樣的祭詞內容也顯示出青海湖神的

<sup>54</sup> 陳邦彥，〈“祭海”沿源和一九四〇年的祭海情況〉，頁 59。

<sup>55</sup> 其音爲藏語，意指「海頭城」，原爲清初每年祭海的地方，也離海岸最近，之後，才移到察汗城，從民國二十七年起，馬步芳才又把祭典移回該地舉行。

<sup>56</sup> 周開慶，《西北剪影》，頁 73。

<sup>57</sup> 朱世奎等編，《青海風俗簡志》（西寧：青海人民出版社，1994），頁 139~140。

<sup>58</sup> 青海省志編纂委員會，《青海歷史紀要》，頁 347。

<sup>59</sup> 朱世奎等編，《青海風俗簡志》，頁 140~141。

<sup>60</sup> 周開慶，《西北剪影》（台北：商務印書館，1972），頁 73~74。

立場從護衛青海蒙古人轉為整個中國民族，祭海又再一次成功的融合了各民族的關係。

祭禮完成後，舉行聚餐，地點在祭臺側的廣場，廣場的一端建土臺，長寬約二丈，上設桌椅，為司令長官席；台前鋪上毛氈數十，馬麟及各來賓均席地而坐；又其外為小木凳數十，繞土臺作半圓形，為蒙藏千百戶喇嘛等的座位。<sup>61</sup>該次的祭海典禮可以說是別具意義，同時也將祭海的形式及對象作了轉變，祭海自此次之後，逐漸由盛轉衰。

自清末以來，青海的蒙藏力量逐漸勢微，但是對於當時的省內情勢，馬步芳還是需要得到蒙藏首領的支持，以維護自己在青海的權力，他雖然是穆斯林，但又必須弱化他的民族身分，以免挑起民族間的爭端。另國民黨也還是需要蒙藏的力量，以鞏固、制衡西北的邊防，所以，青海的蒙藏人民一直處於中央政府與當地回民勢力的拉鋸戰之中，成為兩方勢力所利用。儘管他們的處境一直在夾縫之中，卻又受到兩方的拉攏，在如此奇妙的平衡之下，祭海的儀式活動成為解決這種尷尬的獨特方式。

青海蒙古與回族地方勢力的發展，讓祭海的意義有了很大的改變，祭海與會盟演變成為民族團結的一種象徵，是為了青海的各民族舉行，共同向中央政府表達向心力。祭海的活動自清初起到民國，雖然儀式內容相差不多，但在意義及規模上都有不同的改變，這也表示，青海蒙古從較高的民族地位漸漸降低，與當地其他民族漸趨平等。

---

<sup>61</sup> 周開慶，《西北剪影》（台北：商務印書館，1972），頁 74。